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5/473
10 June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利比里亚观察团的 第十一次进度报告

一、导言

1. 本报告是依照安全理事会1995年4月13日第985(1995)号决议提出的。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联合国利比里亚观察团(联利观察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1995年6月30日。

2. 在该决议中,安全理事会要求我在6月15日前向安理会报告利比里亚局势,包括是否存在有效的停火和联利观察团是否能执行任务,和报告国际社会为支持参加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共同体)监测组(西非监测组)的部队而捐助财政和后勤资源的情况。安理会指出它将根据我的报告来审议联利观察团的前途。在这方面,应回顾我在1995年2月24日的报告(S/1995/158)中就联合国日后在利比里亚的作用提出了几项备选办法。本报告载述自我1995年4月10日的第十次进度报告(S/1995/279)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二、政治方面

A. 筹备西非共同体首脑会议

3. 安全理事会第985(1995)号决议除其他外,促请利比里亚各方执行《阿科松博协定》(S/1994/1174,附件)和《阿克拉协定》(S/1995/7,附件一和二),为此重新

建立有效的停火，迅速设立国务委员会并采取具体步骤执行这两项协定的其他规定。安理会并鼓励西非共同体各成员国继续尽其所能促进利比里亚问题的政治解决，并在这方面，欢迎西非共同体决定举行一次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

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时期政府、过渡立法会议和利比里亚国民大会都制订了提案，供西非共同体的促进者和利比里亚各派审议。过渡时期政府强调永久停火和解除武装在和平进程中的主要作用。它赞成国务委员会由五个成员组成，主席拥有执行权，由一名国务委员会从其成员中选出的副主席协助其工作。过渡时期政府坚持国务委员会的成员不应包括利比里亚武装部队（利武装部队）在内，因为它认为该部队是一支国家军队。过渡时期政府并呼吁成立一个战争罪行委员会。

5. 过渡立法会议则建议国务委员会由六个成员组成，而《阿科松博协定》和《阿克拉协定》的原始签字者应授予否决权。它又呼吁西非共同体的成员国协调其对利比里亚的政策。至于利比里亚国民大会方面，它通过一项关于和平进程的决议，其中重新确定《阿科松博协定》和《阿克拉协定》，并主张国务委员会由六个成员组成，而平民政党和交战各派都参与其中。此外，它请西非共同体执行停火。利比亚国民大会在决议中提请各派注意，如果它们不在西非共同体首脑会议举行后14天之内开始执行它们的协定，国民大会就会成为建立和平进程的“中心力量”。

B. 西非共同体首脑会议

6. 在西非共同体主席和西非国家首脑进行广泛协商以及主席和我本人之间进行了几次接触之后，西非共同体利比里亚问题九国委员会的第三届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1995年5月17日至20日在阿布贾举行。科特迪瓦、冈比亚、加纳、利比里亚、马里、尼日利亚、塞拉利昂和多哥的国家首脑出席了会议。布基纳法索和几内亚派外交部长出席。贝宁的政府事务和国防主席团高级部长和塞内加尔的非洲经济一体化部长也出席了会议。我的特别代表弗拉基金尔·彼得罗夫斯基先生和我的利

比里亚问题特别代表安东尼·尼亞基先生以及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利比里亚问题知名人士卡纳安·巴纳纳神父和美利坚合众国利比里亚问题特别代表戴恩·史密斯先生也出席了会议。

7. 下列利比里亚当事方派了代表团参加：利武装部队；洛法防卫部队(洛法部队)；利比里亚国民大会；利比里亚和平委员会(和委会)；利比里亚民族爱国阵线(爱国阵线)；利比里亚民族爱国阵线中央革命委员会(爱国阵线中革会)；利比里亚民主联合解放运动阿尔哈吉·克罗马一派(民解运动-克罗马)；和民解运动罗斯福·约翰逊将军一派(民解运动-约翰逊)。国务委员会现任主席戴维·克波马克波先生参加了会议。除爱国阵线外，利比里亚各派的代表团都由其领导人率领。

8. 5月15日，在首脑会议举行前举行了西非共同体外交部长会议。外交部长们审查了利比里亚的局势以及在1995年1月进行的阿克拉协商期间所取得的进展。他们建议国务委员会由六个成员组成，并由坦巴·泰勒酋长担任主席，另外每一派指派其本身的代表出席该委员会。不过，他们没有就副主席的指派问题达成协商一致意见，因为一些外交部长认为该委员会的成员应具有同等地位，而另外一些部长则认为必需有一个等级的结构。此外，外交部长们议定必须加强武器禁运，落实执行和平的措施和增加执行和平进程的财政资源。

9. 西非共同体首脑会议于5月17日开幕，尼日利亚国家元首萨尼·阿巴查将军和西非共同体责任主席、加纳总统杰里·罗林斯总统讲了话。阿巴查将军呼吁所有当事方就结束利比里亚危机达成所需的协商一致意见，他并指出尼日利亚政府为此目的将支持采取集体行动。他又呼吁严格执行武器禁运。罗林斯总统在讲话中集中阐述协调西非共同体的政策的必要性，他并指出一些西非共同体国家的个别议程破坏了它们为结束这个危机所共同作出的努力。

10. 各国首脑一起开了会，然后，阿巴查将军和罗林斯总统会见了每个派系，以审查西非共同体外交部长所提出的建议，特别是关于国务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的指定问题的建议。这些协商一直进行至5月20日。虽然利比里亚各当事方未能就国务

委员会的组成达成最后的协议，但国家和政府首脑注意到，在1995年1月阿克拉协商期间所取得的进展的基础上，几乎所有未决的问题都达成了重大的协议。他们强调必须保存和巩固这些进展，并请利比里亚各当事方领导人为彻底的解决办法进行必要的协商。国家首脑委托九国委员会的部长们负责在短期内重新召开一个利比里亚各当事方的会议，以便最后解决未决的问题。

11. 我的特别代表报告说，从他与西非共同体和利比里亚各当事方的领导人进行的讨论中可以清楚看到，邻近国家的政策之间缺乏协调一致仍然是对和平进程的一个重大障碍。许多人认为利比里亚人民和战斗人员厌倦了战争，如果得到各派领导人的合作，和平进程就较容易实行。不过，由于也许有外来支持的影响，它们之间彼此很不信任，也不愿意在国家管理方面分享权力。即使是在临时安排的范围内也不愿意分享权力，使它们未能进行必要的合作。

12. 西非共同体领导人指出，如果达成了协议。联合国就必须充分支持和平进程的执行，这不单是恢复联利观察团的全部编制，而且也为西监测组（包括其扩充部分）和国家的重建提供资源。

13. 国家和政府首脑表示关切武器禁运受到破坏、军火继续流入利比里亚的问题。他们提请西非共同体成员国以及整个国际社会注意它们有责任严格遵守西非共同体和安全理事会所规定的武器禁运。他们并呼吁各成员国将所有违反禁运的事件提请安全理事会第985(1995)号决议所设的制裁委员会注意。此外，他们请西非监测组和联利观察团改进现有的监测机制，并呼吁国际社会向西非共同体提供后勤支助，以促进利比里亚边界的有效巡逻，并防止武器流入该国。他们也强调，如果向西非监测组提供充分资源，就会加强监测组迫使武装各派遵守西非共同体的决定的能力。西非共同体国家和政府首脑所发表的公报见附件一。

14. 应尼日利亚政府的邀请，爱国阵线领导人查尔斯·泰勒先生（利比里亚各派中唯一没有出席西非共同体首脑会议的领导人）于6月2日前往阿布贾同尼日利亚官员协商。据报会谈气氛诚挚，预期会促成西非共同体外交部长同利比里亚各派和政

治领袖举行进一步会议。我将在安全理事会对联利观察团日后的任务规定作出决定之前就这方面可能发生的任何重大事态发展向安理会提出口头报告。

三、军事和安全方面

15. 在本报告审查期间,各派之间的战斗仍在继续进行:在大角山州和博米州是在民解运动克罗马派与民解运动约翰逊派之间;在洛法州是在爱国阵线与民解运动克罗马派之间;在邦州和马吉比州是在爱国阵线与民解运动约翰逊派之间;在大巴萨州和马里兰州是在爱国阵线与和委员会之间、这些战斗导致流离失所者继续涌入西非监测组控制的布坎南和卡卡塔地区(见地图)。争斗的各派继续封锁居民区进出通道,导致运送救济用品的中断和使平民遭受不应有的痛苦。

16. 如我上份报告所述,联利观察团的军力已减至70名非武装军事观察员,包括7人一组医疗人员(见附件二)。在本报告审查期间,联利观察团首席军事观察员丹尼尔·奥潘德少将已结束任期,返回国内军中任职。

17. 考虑到利比里亚多数地区的安全局势,西非监测组的部署仍限制在中部区域和西部区域的某些地区。根据联利观察团的行动概念,联合国军事观察员与西非监测组联合部署在布坎南、卡卡塔和功蒙罗维亚。

18. 自1994年9月以来,各派之间持续爆发战斗,和平进程继续受阻,使得联合国军事观察员的活动只限于每天在大蒙罗维亚巡逻,每周在杜伯曼堡和博城水边巡逻、对解除武装进行搜查和调查据报违反停火的事件。联利观察团还视需要协助为人道主义援助提供后勤便利及进入由派别控制的地区。

19. 在3月和4月期间,对平民车辆的伏击和民解阵线两派之间的战斗对西部区域博米和克莱汇合口博城水边公路沿线的安全形成了威胁。西非监测组向民解运动两派发出了必须在1995年4月5日之前将其部队撤离公路的最后通牒,并随后宣布杜伯曼堡、博城、蒂恩和克莱汇合口为安全区。4月后期,联利观察团开始在杜伯曼堡和博城水边定时巡逻。但是5月12日,民解运动克罗马派与约翰逊又在该地区爆发战

斗、结果联利观察团不得不中断在大角山州和博米州的巡逻活动。

20. 《科托努力协定》(S/26272, 附件)赋予西非监测组的首要责任是确保协定条款的执行。协定设想由联利观察团来监督各项执行程序, 以证实其得到不偏不倚的实施。我在1993年9月9日联利观察团的执行计划(S/26422)中指出, 如果没有西非监测组的合作和支持, 联利观察团就不可能顺利执行其任务。为了使联利观察团更有效地执行其军事任务, 正在尽一切努力加强与西监测组之间的工作关系。然而, 尽管西非监测组与联利观察团之间尤其是在指挥结构高层继续保持密切的工作关系, 但是在工作一级, 联利观察团为执行任务所需的合作并非总能令人满意。

21. 过去, 联利观察团军事和文职人员被强制遵守西非监测组所规定的晚上7时至早上7时的宵禁。这一规定限制了联利观察团监督和平进程执行的某些方面、尤其是武器禁运的能力。尽管我的特别代表向部队指挥官提出了这一问题, 他也保证西非监测组将尊重联利观察团的行动自由, 但是联利观察团军事和文职人员有时仍被西非监测组检查站拦截和骚扰。

22. 根据关于联利观察团和西非监测组在执行《科托努力协定》方面的各自作用和责任的协议, 西非监测组负责向联利观察团观察员和文职人员提供安全。但是, 往往因为后勤方面的原因, 西非监测组并非总能够提供必要的安全卫队, 从而限制了联利观察团执行任务的能力。

23. 联利观察团军事观察员在履行其职责尤其是调查违反停火事件时也需要交战各派的合作。联利观察团试图让各有关派别代表参加违反停火委员会的努力仍未成功, 因为某些派别不断拒绝参加这些会议的邀请。

24. 自1994年9月停火被破坏以来, 各派也未正式参加解除武装和复员的进程。但是, 继续有个别战斗人员自发和临时解除武装。自1995年初以来, 解除武装和复员的这类战斗人员已达190名。尽管这一进程是由西非监测组负责执行的, 联利观察团仍继续发挥作用, 对此进行核查并登记复员的战斗人员和向其提供一些食品和衣物。

25. 如我上份报告所述，乌干达政府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都向我表示打算将特遣队撤出西非监测组。坦桑尼亚特遣队已在1995年5月第二周全部回国。乌干达政府通知我，它已决定在另行通知之前先将其特遣队留在利比里亚。

四、人 权

26. 在本报告审查期间，已有若干城镇易手，据报道，由于战斗人员进出某一地区，人权遭到侵犯。此外，在蒙罗维亚周围社区，平民和流离失所者经常遭到袭击和骚扰。在其他安全地区，例如布坎南和卡卡塔，人们有时候看见战斗人士携带武器，从而破坏了这些地区本要提供的安全。

27. 联利观察团在记录据报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事件方面能力仍然有限。不过在接到在布坎南东南25英里和委员会与爱国阵线争夺的地区约斯村对平民犯下暴行的报告以后，联利观察团于1995年4月13日访问了布坎南，试图收集更多的资料。只找到9名生存者，其中5名是儿童。在4名成人中有3名成人和所有的儿童都有严重的刀伤。据报道，攻击后在城里找到了62具尸体。

28. 罗耶斯维尔社区地区(大约在蒙罗维亚东北10英里处)的流离失所者也将5月初发生的一起事件告诉了联利观察团。据报，在民解运动约翰逊派与民解运动克罗马派在该地区发生冲突时，平民被杀、受到恐吓和被强奸。这些事件引起了深切的关注。联利观察团将在西非监测组和各派的合作下，继续尽其所能记录和报告这类指控。

五、人道主义情况

29. 自我上次报告以来，在博米州和大角山州人道主义援助活动有了一些扩展。但是，在邦加、卡卡塔和邦矿区周围地区，尽管在3月和4月已完成了对人道主义需要的评估，但各派系一直阻止运送救灾物资的工作。

30. 西非监测组在4月中宣布，博城-水边、提安内、克莱和图曼堡周围地区为

“安全地带”，从而导致增加了向这些地区援助的运送工作。4月18日，一个从蒙罗维亚出发的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车队抵达在塞拉利昂边境的博城-水边。此外，5月3日，联合国人道主义协调员率领一个机构间特派团前往图曼堡以确定在那里的国内流离失所者的紧急需要。现已采取步骤满足这些需要。

31. 在邦加-卡卡塔地区，粮食计划署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注意到普遍存在营养不良的现象，并有必要提供紧急卫生、粮食、保健和教育援助。只有各派系提供自由通道，以便使来自蒙罗维亚的救济物资运抵受影响地区，才能满足这些需要。遗憾的是，各派系没有这样做。

32. 同样，邦矿区地区处于联解运动克罗马派、联解运动约翰逊派和爱国阵线部队的控制之下。这些派系拒绝给予人道主义组织向该地区20 000名贫民提供物资的安全通道。结果，救济物资只能通过直升飞机少量地提供。联合国人道主义协调员、联利观察团、西非监测组、爱国阵线和联解运动约翰逊派之间就这一问题的谈判在通道和安全方面没有取得必要的结果。我的特别代表已与各派系谈及此事，以便使他们同意救济组织开展作业所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33. 已经在布坎南和图曼堡开始实施小规模经济恢复方案，其中包括三十九项见效快的项目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提供的858笔赠款。这些赠款还将协助遣散了的战斗员重新纳入社会的过程；这些战斗员是目前正在举行的特别方案的中心，其中包括以工换粮的活动。

34. 在4月下旬，由于对粮食安全的关切导致塞拉利昂难民和在蒙罗维亚的国内流离失所者举行了一场示威，并攻击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办公室和车辆。联合国各机构与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时期政府合作，正努力通过新闻宣传运动，解决难民们对于食品需要得不到满足的恐惧。

35. 我的特别代表已成立了一个特别工作队，以制定对前战斗员解除武装、遣散和重新纳入社会的长期全面方案。这一工作队由联利观察团、西非监测组、联合国人道主义协调员、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时期政府、捐助国政府和各非政府组织的

代表组成。

36. 人道主义协调员办事处正在制定一项考虑到上述发展的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战略。这项战略正在与联合国在利比里亚的各机构、该国国内和国际的非政府组织和当地的对口单位合作进行编制。到8月编制完成时，该战略将成为利比里亚人道主义活动开展调集资源运动的基础。目前发起的联合国机构间利比里亚问题联合呼吁已收到了4 900万美元。在所需6 500万美元总数中，大多数是用于满足粮食援助需要的。

六、财政方面

37. 我的关于联利观察团经费筹措问题的报告(A/49/571/Add.2)目前已提交到大会。正如其中所指出的，1995年6月30日以后维持该观察团的费用每月为毛额1 421 200美元(净额1 323 900美元)。因此，如果安全理事会按照下文第44段延长观察团的任务期限，维持联利观察员的费用将保持在上述每月费用之内。

38. 截至到1995年5月31日，也就是自该观察团开始以来，未付分摊款额达到1 000万美元。1995年5月30日，全部维持和平行动的未付分摊款额总数已达到18.51亿美元。为了向联利观察团提供必要的现金，已借款200万美元，存入联利观察团特别帐户，这笔借款仍未清还。

39. 到6月7日为止，执行利比里亚《科托努协定》的联合国信托基金收到的自愿捐款总额达到2 400万美元，其中大多数被指定用于坦桑尼亚和乌干达特遣队的。已获核准的付款为2 010万美元。所收款项与获核准支付款项之间的差额是，除其他外，为遣返西非监测团乌干达特遣队所收到的资金，但在另行通知之前，遣返活动现已推迟(见上文第25段)。

40. 安全理事会在第985(1995)号决议中，请我报告国际社会为支持参加西非监测组的部队而捐助财政和后勤资源的情况。上文第39段提到的数额包括自我上次报告以来，美利坚合众国对该信托基金为数700 600美元的追加捐助。在本报告所述

期间，没有收到或没人宣布任何其他捐款。

七、意见和结论

41. 在1995年2月24日报告(S/1995/158)中，我提出了有关联合国在利比里亚今后作用的几种备选办法，供安理会审议。我称，如果政治停顿的情况继续，安全理事会不妨考虑撤离联利观察团或将其改为斡旋特派团，直到各派明确显示重新恢复和平进程所需的政治意愿为止。另一方面，如果各派能显示履行承诺和实现和平的明确意愿，我认为安全理事会不妨考虑按第866(1993)号决议原定任务规定维持联利观察团，或经由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政府的同意，并同西非共同体合作设立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我还称，按原来任务规定维持联利观察团，除其他外，将取决于向西非监测组提供足够的后勤和财政支持，以及有效执行武器禁运。

42. 我在4月10日报告(S/1995/279)中指出，拟议的西非共同体首脑会议是重新启动和平进程和通过协调西非共同体成员国的政策和设立国务委员会取得具体成果的机会。因此，我建议安全理事会延长联利观察团的任务期限至6月30日，以使西非共同体有足够的时间举行首脑会议，希望各派能最终决定同西非共同体和国际社会现有努力充分合作，恢复利比里亚和平。我敦促各派利用这段期间成立国务委员会，恢复有效停火，采取具体步骤执行《阿克拉协定》的其他规定。

43. 虽然西非共同体首脑会议已经举行，但我要求利比里亚各派执行的步骤，在报告期间没有一项得到实现。因此，有理由认为安全理事会现在应考虑我在2月24日报告中概述的选择办法。但西非共同体各国首脑指出，各派之间在阿布贾已就有关成立国务委员会的几乎所有未决问题取得很大程度的协议。如上文指出，各派有可能很快举行会议，以就这些问题达成最后协议。此外，爱国阵线领导人查尔斯·泰勒先生最近访问尼日利亚并会见了该国的高级官员，包括国家首脑萨尼·阿巴查将军，可能有助于建立执行和平进程所需的信心。

44. 鉴于这些发展情况，并铭记2月24日报告中提出的选择办法，我建议安全理

事会再延长联利观察团的任务期限三个月，至1995年9月30日。我希望在此期间内各派能按西非共同体的要求就未决问题达成协议，并通过具体步骤显示出结束利比里亚长期危机所需的政治意愿。这些步骤包括国务委员会的成立和行使职能；全面停火；各部队脱离战斗和制定出执行各协定其他方面，尤其是裁军过程的议定时间表和日程。

45. 如果政治僵局继续，上述步骤在三个月后仍未执行，联利观察团经安全理事会同意后将于1995年9月30日终止，并转成一个斡旋特派团，包括一个小的军事单位，同西非监测组保持联系。在此期间内，我将撤回联利观察团的那些军事观察员，在未实现停火和恢复裁军的情况下，他们无法有效行使监测职能。我还将同西非共同体协商，研究联合国发挥斡旋作用的方式，并就此向安理会提出适当的建议。

46. 另一方面，如果在今后三个月内取得重要进展，特别是关于上文第44段提到的步骤，我将建议安全理事会考虑恢复联利观察团的全部军力。但显然需要调整联利观察团在利比里亚的作用和与西非监测组的关系，以使这两项行动能更有效地执行各自的职能。如我在联利观察团执行计划(S/26422)中指出，在利比里亚部署西非共同体和联合国的并行行动，开辟了维持和平的新领域。联利观察团自1993年9月22日成立以来已取得若干经验。根据这些经验，考虑到阿科松博协定要求联合国在和平进程中发挥的新作用。我打算在今后三个月内同西非共同体协商，以期加强联利观察团与西非监测组的合作，并制定一个联合行动概念，我将在1995年9月30日以前向安理会提出必要的建议。

47. 经过五年内战，西非共同体的持续努力和联合国过去22个多月对和平进程的贡献，令我感到遗憾的是利比里亚的政治和派别领袖仍没有为国家的更大利益放下武器。国际社会已给利比里亚各派执行它们自己签署的各种协定的许多机会。但西非共同体各国和国际社会的资源不是无限的。我再次要求利比里亚各派领导人尽其所能给和平一次机会，使无辜平民免于死亡和痛苦，不要使利比里亚因他们无法解决分歧而继续遭到破坏。

附件一

1995年5月20日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利比里亚问题

九国委员会国家和政府首脑

第三次会议的最后公报

1. 西非共同体利比里亚问题九国委员会国家和政府首脑于1995年5月17日至20日在尼日利亚联邦首都，阿布贾西非共同体秘书处举行了它的第三届会议，由加纳共和国总统和西非共同体国家和政府首脑局主席，Jerry John Rawlings空军上尉阁下担任主席。国家和政府首脑审议了各项恢复和加速利比里亚和平过程的措施。

2. 以下国家和政府首脑或它们经适当任命的代表出席了该届会议：

- 科特迪瓦总统

Konan Bedie阁下

- 冈比亚共和国武装部队临时统治理事会主席兼国家元首

Yahya A. J. J. Jammeh上尉阁下

- 加纳共和国总统

Jerry John Rawlings空军上尉阁下

- 利比里亚国务院主席

David Kpomakpor阁下

- 马里共和国总统

Alpha Oumar Konaré阁下

- 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国家元首兼武装部队总司令

Sani Abacha将军阁下

- 塞拉利昂共和国全国临时统治理事会最高国务委员会主席兼国家元首

Valentine E. M. Strasser上尉阁下

- 多哥共和国总统
Gnassingbe Eyadema将军阁下
- 贝宁共和国总统府负责政府事务和国防高级部长
代表总统
尊敬的Desire Viera
- 布基纳法索外交部长
代表国家元首
尊敬的Ablasse Ouedraogo
- 几内亚共和国外交部长
代表总统
尊敬的Kozo Zoumanigui
- 利比里亚共和国外交部长
代表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政府
尊敬的D. Musuleng Cooper女士
- 塞内加尔共和国非洲经济一体化部长
代表总统
尊敬的Massokhna Kane

3. 出席的还有：

- 联合国秘书长的特别代表
- 非统组织利比里亚问题知名人士
- 美国利比里亚特使

4. 国家和政府首脑审查了自其1994年8月的上次会议以来有关利比里亚危机的事态发展情况。国家和政府首脑赞扬加纳总统和现任西非共同体主席, **Jerry John Rawlings**空军上尉阁下自签署了《阿科松博和阿克拉协定》以来不懈的努力, 以期与所有关键方面共同解决利比里亚危机。

5. 国家和政府首脑审议了各项妨碍利比里亚恢复永久和持久和平的敏感问题。他们确认并审查了同这些问题有关的问题的所有各方面，特别是国务委员会的组成、它的主席、它的官员的任命和国务委员会主席的永久和暂时继承问题。

6. 国家和政府首脑欢迎利比里亚所有各方表现的和解精神。他们还祝贺他们具有使和平过程取得大量进展的倾向，就象他们向国家和政府首脑提出的陈述中所表现出来的。国家和政府首脑注意到，在1995年1月阿克拉首脑会议所取得的进展的基础上，各方就尚未解决的几乎所有各项问题达成了很大程度的协议。他们强调应保持和巩固这些成果，并请利比里亚各方的领导人就此达成最后解决办法的最后阶段与它们的主要人员和支持者进行磋商。他们通知利比里亚各方随时准备在短期内就所有其余有关问题签署一项补充协定。

7. 军备管制方面，国家和政府首脑关切地注意到武器仍不断流入利比里亚。在这一点上，他们回顾西非共同体的决定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788(1992)号决议，其中规定对利比里亚实行武器、弹药和军事设备的全面禁运。他们强调说，西非共同体所有成员和国际社会其他成员都有义务严格遵守禁运规定。他们还强调希望各成员国将一切违反武器禁运的事件提请联合国制裁委员会注意。

国家和政府首脑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美利坚合众国，协助西非共同体提供后勤支助，便利有效地巡查利比里亚陆海边界，阻止武器流入该国。他们请求西非监测组部队指挥官和联利观察团代表恢复并改进早先由西非共同体建立的监测机制。

8. 实施停火方面，国家和政府首脑强调不能设立国务委员会，除非各党派在遵守停火和解除战斗员武装方面作出更大程度的承诺。他们赞同《阿克拉协定》所附的执行日程表，并再次呼吁西非共同体成员国、非统组织、联合国和西非地区所有盟友向西非共同体大量捐献部队、物资和资金，从而确保利比里亚裁军工作取得成功。他们强调说，向西非共同体提供充分资源可加强其能力来迫使各武装党派遵行西非共同体的决定。

9. 国家和政府首脑赞扬捐献部队的国家至今为止为追求西非共同体在利比里

亚的目标而牺牲了巨大人力物力。

他们感谢非统组织和联合国为寻求利比里亚和平而发挥的作用。

10. 审议结束时，国家和政府首脑表示真诚的谢意，感谢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国家元首兼武装部队总司令萨尼·阿巴查将军阁下，以及尼日利亚政府和人民在他们停留阿布贾期间提供热诚接待。

附件二

联利观察团军事部分的组成,1995年6月5日

	观 察 员	其 他	共 计
孟加拉国	6	7	13
中国	5		5
捷克共和国	6		6
埃及	3		3
几内亚比绍	3		3
印度	4		4
约旦	8		8
肯尼亚	9		9
马来西亚	8		8
巴基斯坦	8		8
乌拉圭	3		3
共 计	63	7	70

